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輔導員 黃銘偉
電話：049-2222106-1373
傳真：049-2241648
電子信箱：a092104287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立中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381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0A_11300381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選送中小學教師出國入班觀課計畫」報名簡章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2月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012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遴選係由學校薦送現職服務之教師參加，薦送學校須具備推展國際教育條件：

(一)推展國際教育學校條件：自110學年度至112學年度，學校曾2年(含)以上獲得國際教育融入課程補助或國際交流補助(同一年獲得2項補助，僅可算曾1年獲得補助)。

(二)參加遴選教師條件：教師具備國際教育知能，現職服務於該薦送學校，由學校推薦參與本次遴選。

三、請鼓勵且符合以上推展國際教育條件之學校於薦送期間以電郵(同說明四聯絡人)方式完成教師薦送：

(一)薦送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8日(星期五)止。

(二)錄取教師義務：錄取教師須全程參加行前國內培訓及海

教導處 收文:113/02/06



1130000510

有附件

外培訓；培訓後須配合成果分享工作。

四、旨案將於113年3月15日（星期五）公告錄取名單；有關該計畫之學校薦送方式、錄取者權利義務及配合事項等，請詳閱計畫內容；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成功大學外語中心鄭盛耀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6-2757575#52245；電子信箱：11301014@gs.ncku.edu.tw）

正本：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、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